

The 10-year development in foreign
economy and trade Xiamen
Special Economic Zone

10
1981-1991



廈門經濟特區對外經貿十年

廈門市經濟貿易委員會 編
新華通訊社廈門支社

PDG



進一步办好厦
門特區，為發展
對外經貿事業
作出更大的貢獻。

祝廈門經濟特區
成立三十周年

李登瀛
一九九一年九月一日



構築外向型經濟格

廈門經濟特區建設已進入第十個年頭。十年來，特區百業俱興，成就顯著，對外經貿事業發展迅速。通過改革開放，整個城市社會經濟面貌起了很大的變化。一個以較大份量介入國際經貿活動的外向型經濟格局已在廈門特區形成，並日益得到發展。廈門特區的“窗口”效應和作為全國對外基地的地位已日益明顯。

回首十年，創業艱辛，其間起伏波折，令人感慨，亦令人振奮。特區創辦伊始，我們主要致力於改善投資環境，進行基礎設施建設。首先是增強特區人民的開放意識，改變人們的思想觀念，確立了發展對外經貿事業的方向，為實際運作奠定了思想基礎；其次進行交通、通訊等方面的基礎設施建設，並發揮特區的智力優勢，大力培養外向型人才；再次是制定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規，以保證對外開放的進行，吸引外商投資。雖然這一階段外表上沒什麼大動作，但都是不可缺少的，因為它奠定了較為堅實的發展基礎。現在回頭看，如果沒有這幾年的埋頭苦幹，今天的局面是不可想象的。

特區擴大到全島以後，廈門對外經貿進入了新的階段，外商投資初見成效。起初階段的經驗不足，外匯不平衡，以至外資企業產品外銷比例小，經營困難等問題漸漸的通過努力得以解決和改善。以國際市場為導向的做法，使廈門特區的外經貿事業通過不斷“爬坡”，到一九八七年底，特區的“三資”企業進入良性循環階段。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〇年，廈門特區迎來了以台商為主投資的熱潮，特區的外經貿事業進入新的階段。外商投資規模領域和層次均有新的突破，同時，對外經濟技術交流也得到較大幅度的發展。

★
北京
BEIJING
廈門市
Xiamen

局的歷程（代序）

廈門市副市長

江平

值得強調的是廈門特區外貿事業的發展。歷史上，廈門就是個外貿口岸。在改革開放以前，外貿進出口由中央的外貿公司統一經營，整個工業產值進入國際市場的比例不到8%。廈門本身沒有自己的進出口公司，沒有進出口權。特區設立以後，我們運用特區優惠政策，組建了地方外貿公司，形成特區地方外貿的獨特運營機制。一開始，就自負盈虧，自主經營，採取進出口貿易結合的形式，逐步建立了出口商品基地，培訓了自己的外貿隊伍，形成了一批外貿骨幹力量。目前，已有一批企業達到經貿部規定的中等外貿企業的要求，口岸進出口額大幅增長。

十年，在漫長的歷史長河中僅是短短的一瞬，然而，我們抓住了時機，打下了廈門特區外向型經濟發展格局的基礎。展望未來，倍覺任重而道遠。下一個十年，我們的外經貿工作將進入新的階段，在投資產業上，我們將更注重對投資的引導，注意投資產業結構與技術水平。對符合廈門特區產業政策的投資，採取“大中小並舉”、“港澳台僑外都歡迎”的方針，在對外貿易方面，應在現有的基礎上，形成若干個有特色的外貿企業集團，更大程度地打入國際市場。

如果說，第一個十年是奠定了廈門特區外向型經濟發展的基礎的話，那麼，我相信未來的十年將是廈門特區外經貿發展的黃金時節，廈門特區的對外經貿事業將是欣欣向榮，日益興旺。





貫徹促進為主方針大力



廈門經濟特區建設十年來，廈門海關認真貫徹落實中央對特區的優惠政策，不斷解決海關工作與改革開放不相適應的矛盾，解放思想，更新觀念，始終堅持促進為主方針，改革和逐步完善海關監管模式，提供優質服務，實行優化管理，為特區迅速而健康的發展，作出了自己的貢獻。

一、實施關稅優惠政策，有力地促進特區外向型經濟的發展和特區市場的繁榮。

廈門經濟特區設立、特別是特區範圍從湖里擴大到全島以來，廈門海關認真落實國家關於經濟特區的關稅優惠政策，制訂了《廈門海關對進出廈門經濟特區的貨物、運輸工具、行李物品和郵遞物品的監管和征免稅實施細則》，据此對特區內企業或機構進口用於特區建設和生產所需的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給予免稅進口關稅和海關代征稅；對在國家審定的進口用運額度以內的市場物資，給予減半征稅；對特區企業出口特區產品及其利用內地料件或半成品經實質性加工並增值20%以上的產品，除國家限制出口的外，給予免稅出口關稅。十年來，廈門海關共為上述物資減免關稅約人民幣12億元，減免稅貨物總值12億美元，加上海關代征稅費，減免稅額達人民幣20億元左右。享受減免關稅待遇的包括飛機、船舶、汽車、程控電話交換機和鋼材、水泥等。

上述關稅優惠，有力地促進了廈門特區的建設和發展：一是直接或間接地保證了機場、碼頭、大橋、廠房、樓宇等設施的建設及交通運輸、旅遊飲食業、房地產業、通訊事業的發展和生產用原材料、市場商品的供應，加速企業技術改造，支持特區工商業發展；二是促進了特區外向型經濟的發展，進出口貿易逐年上升。據海

關統計，1990年特區進出口貨物總值達17億美元，占福建省進出口貨物總值的40%；三是進一步改善了外商投資環境。1990年，海關對特區外資企業進口貨物減免關稅2,643萬元，比1989年增加兩成，使特區內的外資企業迅速發展，四是對繁榮特區市場、提高特區人民生活水平起了重要的作用。自1986年下半年國家下達市場物資用匯額度以來至1990年底，廈門特區實際進口供特區市場銷售的物資近2億美元，對這些物資，海關均按法定稅率減半征稅，豐富了特區市場，保證了市場物資供應。

二、不斷改革監管模式，採取有利於促進特區外向型經濟發展的措施。

隨著特區的建設和發展，廈門海關監管的貨物從貿易方式、運輸工具到監管模式都發生很大變化。特別是廈門口岸進出口貨物量急劇增長，據海關統計，廈門口岸1981至1990年共進出口貨物近2000萬噸，其中1990年314.6萬噸，比1980年的82萬噸增長近4倍，是解放初的一百多倍。同時，海關的工作方針也從防範為主轉變為促進為主，為國家經濟的宏觀調控服務。在這種新的形勢下，廈門海關不斷更新監管觀念，加強調查研究，改革監管模式，採取了一系列有利於促進特區外向型經濟發展的措施。

1.評選海關“信得過”企業，推行企業分類管理。在特區外向型經濟迅速發展、海關工作量大幅度增長的情況下，廈門海關積極尋找既能方便大多數合法進出、適應特區建設和發展需要，又有效遏制少數走私違法的路子。1986年，海關曾對100多家企業從東渡碼頭進口的3,976批次貨物進行調查，結果走私違規的只占0.27%；對特區內幾十家企業出口1,017批次貨物進行調查，則未發現走私問題。這就表明，廈門特區大多數進出口活動是正常的。1987年，廈門海關開始評選“合格”企業（後改為“信得過”企業）；1989年制定《廈門海關對信得過企業管理實施細則》，規定信得過企業可以享受報關等方面優惠便利。其後，又根據企業的資信情況、經營品種，把全部進出口企業信譽分為四類，採取不同的監管措施，建立明確的審批、升降級及管理制度。分類管理的實施，既促進了特區外向型企業提高管理水平，激勵企業自覺遵紀守法，又打擊了少數不法經營。目前，特區內共有海關“信得過”企業28家，

尚有不少企業正在審批，爭取中。實踐證明，這些“信得過”企業均享受了海關優惠便利帶來的經濟效益，並使企業更快地發展。

2.改革機構設置，實行一條龍管理制度。為適應特區海關管理、加速貨物驗放的需要，廈門海關於1984年設立特區監管組，與實管、征稅等部門合署辦公，首次對特區進出口貨物實行一條龍服務。隨著特區監管業務量的增長，經海關總署同意，1986年正式成立廈門海關特區業務處，對特區外向型企業的登記備案、合同審批、後續管理及保稅貨物進出口、陸路轉關運輸貨物的驗放等進行全面管理。並積極總結經驗，改革業務作業制度，創立兩個“一條龍”的新做法，對“三資”企業的合同審核、發放登記手冊、減免稅審批等手續，通過海關三個處會審，一次辦結手續；同時對進出口報關也實行接受申報、審單、征稅、驗放的“一條龍”驗關制度，使貨主一次報關辦清驗關手續。這兩個制度，提高了辦事效率，簡化了手續，大大方便了企業，避免過去那種來回問、來回找、往返跑的局面，備受企業和社會的稱讚和關注，《人民日報》頭版、中央人民廣播電台等新聞媒介紛紛報道，給予肯定。1990年，廈門海關又推出新的機構改革方案，設立東渡辦事處、機場辦事處，使進出東渡碼頭、機場的貨物能一次性辦完手續，驗放速度更加快捷，實施以來，反映良好。

3.簡化手續，實行靈活做法，優化外商、台商投資軟環境。十年來，廈門海關以宏觀管住、微觀搞活，原則性與靈活性相結合為原則，積極促進外資企業，特別是近年來台資企業的發展。1986年，為貫徹《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改善外商投資企業生產經營條件的通知》和《國務院關於鼓勵外商投資的規定》，廈門海關制訂九條措施，從改革制度、簡化手續、提高效率、加速驗放、諮詢服務、提供方便等各方面，盡為量“三資”企業排憂解難，並在《廈門日報》全文刊登。近幾年，在台資大量湧進，“三資”企業進一步發展的新形勢下，廈門海關教育有關解放思想，為企業的合法進出，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對其發生的非主觀故意的小問題，在不違反原則的情況下實行教育糾正為主，從輕或免予處罰；對台商投資區進口的數量大、品種較多的設備、貨物允許其先憑保函放行，事後補辦手續等。各方面的優惠措施激勵了外資、台資的引進。據不完全統計，十年來，已向海關辦理註冊登記的“三資”企業已有700

支持特區的建設和發展

廈門海關關長

黃惠中

餘家，已開業投產的506家，成為特區外向型經濟的骨干力量，並涌現出廈華電子公司等一批生產性、出口型、效益顯著、具有代表性的特區外向型企業。

4. 拓展保稅業務，充分發揮特區的保稅功能。廈門海關認真引導特區發揮自身優勢，於1985年開辦特區保稅業務監管工作，並不斷改革，簡化手續，使保稅這一主要優惠措施在特區得以發揮重要作用。廈門特區目前已設立保稅倉庫18家、保稅工廠10家、保稅倉庫總面積達23,963平方米，主要包括儲運、備料、中外國際航行船舶備件、物料和船員自用物品、辦公用品、免稅外匯商品、出口監管倉庫等；保稅工廠包括廈華電子公司、廈門感光公司等特區骨干企業。保稅對用足用好特區關稅優惠、方便企業進出口、節省企業流動資金、開展轉口貿易具有重要意義。僅1990年，海關共監管的保稅貨物23,351噸，價值人民幣7億多元，其中轉口貿易一項就贏利一千多萬元，經濟效益頗為顯著。

5. 支持特區企業進口料件委託內地加工、為發揮特區的“四個窗口”、“兩個扇面”的作用，充分利用內地的加工能力和人力資源，帶動經濟發展。廈門海關積極支持特區企業進口料件委託內地加工復出口業務，對企業資信良好，消耗定額易以審定，內地加工廠有加工能力的委託加工項目，予以特准。由於管理得當、海關手續簡便，十年來，經海關特准，特區企業進口料件委託內地加工的項目已達數百項。

廈門海關十年來，還制定了多項針對實施特區優惠、方便特區企業的單項業務制度、內部掌握原則：在船舶監管上，改變24小時船邊監管，定時辦理船員離船證免手續，設立國際海員通道，方便船員合法進出；在進出境旅客檢查工作中，改革了傳統做法，參照國際慣例，設立“紅”(應稅)、“綠”(免稅)通道，實行通道式檢查，加快了驗放速度，在對集裝箱監管方面，採取門對門監管方法，並把分類管理貫穿於集裝箱監管工作中，明確重點，方便大多數。

三、大力扶持特區大中學骨於企業的發展。

廈門海關在不斷提高辦事效率、改善

特區投資環境的同時，也致力於扶持。培養特區內大、中、小型企業，為它們排憂解難，出謀劃策，反映情況，幫助其健全制度，方便辦關手續。主要表現在：

一是對大、中、小型生產企業實行“進口報關——保稅加工——成品流向(出口核銷、內銷補稅)”一條龍管理。廈華電子公司是特區內外商投資的大型綜合性企業，該公司進口貨物數量多、品種繁雜，進口渠道海、陸、空俱全，在正常情況下，該公司進口原材料，即使單証齊全，從報批到海關驗放、提貨投產須7至10天時間，稍有耽誤，即可能造成停工待料，蒙受巨大經濟損失。1987年，廈門海關批准該公司為保稅工廠，並特別對其實行上述的一條龍管理辦法，由於中間環節少，海關人員駐廠服務、情況熟悉，使生產能順利進行。以前平均每月停產1.5天，實行一條龍管理後，從未因報關不及時而造成停產現象。以平均每個工作日200萬元產值，毛利30%計算，每年可增長毛利1,000多萬元。同時由於實行保稅管理，單利息每年可節省近200萬元，效益明顯提高。

二是對企業的合理要求，積極向上反映，解決問題。1989年針對當時進口相紙、膠卷嚴重衝擊國內市場，廈門感光公司產品積壓、面臨困境的情況，廈門海關領導深入該公司調查研究，解決海關手續、關稅減免等問題，同意其建立保稅工廠，以節省資金，發展生產；並積極向中央有關部門報告，建議取消或限制彩色相紙的半稅優惠，創造國內外商品公平競爭的條件。這一建議，中央有關部門極為重視，並採取具體措施，提高相紙、膠卷的進口稅率，直接促進了企業的發展。1988年，廈華電子公司為爭取彩電出口歐洲共同市場能享受“普惠制”關稅優惠，增強在西歐市場的競爭能力，改善我國出口產品結構，大膽提出用同規格同數量的進口彩管等值等量申換國產彩管，生產國產彩管銷往西歐市場。廈門海關認為這一要求有益於國家和企業，應予支持，在調查了解的基礎上，寫出專題報告並制定具體管理辦法上報海關總署，得到支持並由總署下達申換指標，使該公司出口彩電獲得了英國、荷蘭、挪威、西德等國的“普惠制”關稅優惠，以平均每台多賣15美元的利潤多創外匯，擴大我國彩電在國際市場影響，獲得了國務院有關領導的好評。

四、加強對特區減免稅物資的管理，引導特區對外經貿活動朝健康方向發展。

廈門特區設立以後，由於未設管理線，大量進口減免稅物資在管理上存在較大困難。為此，廈門海關認真加強管理，整頓特區進出口活動中的某些不正常現象，避免並防範特區成為不法分子的“走私基地”，引導特區對外經濟貿易活動朝健康方向發展。(1)重視宣傳教育，增強特區企業、特區人民宣傳海關管理法規，在報刊、電台、電視台、刊登、播放海關規定、答記者問等文章。特別是廈門海關對特區管理實施細則和《海關法》出台以後，舉辦各種培訓班、講座，深入企業，宣講海關法規，取得較好成效。(2)加強管理，嚴密制度。針對未設管理線的實際情況，廈門海關將後續管理重點放在影響國家宏觀控制的貨物上，查核對兩個文明建設危害較大的走私違法活動。在內部，建立健全既互相聯繫配合又各有側重的管理制度和聯系辦法，逐步完善前期、中期、後續管理的“三位一體”管理體系；在外部，與工商、運輸管理等部門配合，建立了出島進口物資橫向管理制度，明確職責分工，發揮了各有關管理部門協同把關，綜合治理的作用。(3)開展稅收大檢查，防止和打擊偷漏稅行為。從1985年開始，我關十分重視每年的稅收大檢查工作，當年共查出偷漏稅款人民幣2,800餘萬元，此後逐年減少，至1990年特區內主要大公司均無直接倒賣半稅物資出特區的情事發生，體現出了海關監管措施的成效。(4)查處違反半稅市場物資有關管理規定的案件。從1984年至1990年共查處這類案件44起，案值人民幣1,815多萬元。(5)認真查處法人走私。幾年來共查處這類案件數十起，私貨總值高達人民幣一億多元，有效地遏製了走私違法活動，促進經濟特區對外經貿活動朝健康方向發展。

廈門經濟特區在慶祝她十年成就時也將步入更快發展的新階段。廈門海關深知自己的責任更加光榮而艱巨，一定不斷地深化自身改革，提供更好的服務與管理，在廈門經濟特區實現新的宏大發展目標中繼續作出貢獻。





從“游擊隊”到“主力軍”——



廈門經濟特區的建立，給廈門的對外貿易帶來了歷史機遇。特區建設十年，廈門外貿出口跨上十個台階，獲得迅猛的發展。

廈門對外貿易的高速發展是實行改革開放的結果，也是在廈各級各類外貿企業共同努力的結果。在廈門眾多的外貿企業中，最具特色、發展最為迅速的，當屬特區地方外貿企業。

廈門地方外貿企業是特區建設的產物，並伴隨着特區的發展而發展。目前，全市已擁有170多家，年進出口總額佔廈門口岸進出口總值的60%，昔日勢單力薄的“游擊隊”，如今已成長為舉足輕重的“主力軍”。當然，實現這種轉變並非輕而易舉，這其中有成功、有失誤，有經驗、也有教訓，風風雨雨，酸甜苦辣。十年間大體經歷了起步、擴展、整頓、成型四個階段。

從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三年是廈門地方外貿企業起步階段。八〇年相繼建立了建發和國貿兩家公司，分別作為廈門引進外資和對外貿易的窗口企業。爾後兩年又陸續設立了一批外貿企業，到八三年底，全市已有地方外貿企業12家。但由於這些企業缺乏經驗，也缺少客戶，多以經營進口貿易

為主，同時兼營來料加工和易貨貿易，少數幾宗出口貿易也是聯合專業外貿公司一起經營，業務發展緩慢。三年進出口總額僅5040萬美元，佔口岸進出口總額11.5%，其中出口僅佔5.5%，與專業公司“正規軍”相比，它們還只能算是“游擊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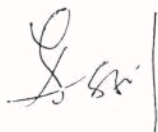
從一九八四年到一九八八年上半年，是廈門地方外貿企業迅速擴展的階段。一九八四年特區範圍的擴大，迎來了特區建設的第一次高潮，為廈門地方外貿的擴展提供了有利的機會。在這四年多，全市新批准地方外貿企業215家，一批有經營能力的工廠和內聯企業也被賦予外貿經營權，特別是經貿部先後批准我市六家外貿企業可經營省內外產品進出口業務，並有異地報關權，批准一家公司專營台灣貿易。出口創匯逐步成為地方外貿企業的主要任務，到一九八八年上半年，地方外貿出口已佔出口總額的一半以上，在廈門對外貿易中開始起到舉足輕重的作用。

從一九八八年下半年到一九九〇年，是廈門地方外貿清理整頓階段。上階段地方外貿企業的蓬勃興起，一方面帶來業務的迅速發展，另一方面由於管理跟不上，造成經營秩序比較混亂。為此，根據國家關於清理整頓外貿企業的決定，我們也在全市範圍內進行清理工作，重點整頓違法經營，端正經營思想，整章建制。全市共撤併60多家企業外貿經營權，經營範圍也進行了重新核定，企業素質明顯提高，法制觀念顯著增強，進一步朝着健康、有序的方向發展。因此，在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〇年三年外貿承包期間，廈門地方外貿出口穩步增長，九〇年出口額比八七年增長4倍多，年出口創匯上千萬美元以上有23家，其中地方外貿佔15家。有11家地方外貿企業進入全國500家外貿大企業行列。

從一九九一年開始，隨着清理工作的結束，廈門地方外貿格局基本成型，經營逐步走向成熟。從今年開始實施的《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改革和完善外貿體制的決定》，是對特區地方

廈門地方外貿企業在特區建設中崛起

廈門市經貿委主任



外貿的又一次考驗，在“統一政策、自負盈虧”的形勢面前，特區地方外貿不僅沒有敗下陣來，反而一馬當先，出口增長幅度在全國名列前茅。截止九月底，全市出口創匯已達8.74億美元，其中地方外貿完成4.86億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長58.48%。預計今年全市外貿出口可完成十億美元。

過去十年，特區地方外貿異軍突起，取得很大成功。這成功，有其特定的歷史背景，但更主要的是地方外貿企業自身的拼搏與追求，它的成功給人們留下許多值得記取的經驗。主要是：

1. 不斷改革，使企業充滿生機活力。地方外貿的誕生，是對國家專業外貿的挑戰，是改革原有外貿體制的重要一環。應改革而生的地方外貿，在後來的歲月裏，始終高舉改革的旗幟。地方外貿企業靠貸款起家，沒有享受國家任何補貼，一開始就被推上自負盈虧的路子。國家沒給企業吃“大鍋飯”，企業同樣也不可能讓職工吃“大鍋飯”。於是，這些企業在全市率先實行幹部聘任制、用工合同制；劃小核算單位，實行層層承包，業務人員自由組合；獎金上不封頂，下不保底，等等。這些改革措施的實行，打消了依賴思想，調動了各方的積極性和主動性，使企業充滿生機活力。

2. 內聯外擠，逐步建立生產基地和銷售渠道。廈門作為經濟特區，具有地理上和人文上的許多優勢，但沒有資源優勢，工業基礎也比較薄弱，出口貨源相當有限。因此，地方外貿積極開展橫向聯合，通過投資辦廠、加工增值、聯合經營等形式，把國外、特區和內地有機聯繫起來，形成“三點一線”的良性循環。既擴大了特區外貿出口，也帶動了內地經濟的發展。與此同時，地方外貿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擠佔早已被瓜分了的市场份額。初期是借“僑”過海，靠“港”作業，後來逐步發展到遠洋直接貿易。如今與我市有直接貿易往來的國家和地區已發展到140多個。同時，我們還興辦了一批境外企業，對外銷售網絡逐步形成。

3. 多種經營，增加綜合運籌能力。進出口貿易是一項政策性強、風險性大的買賣。為使企業立於不敗之地，地方外貿大都通過綜合經營以分散風險，取得綜合的經濟效益。多數企業實行進出口結合、內外貿結合、貿工農結合、長短線結合。尤其是建發、國貿等部批公司，經營範圍涉及貿易、投資、金融、房地產、運輸、旅遊、信息等領域，正在形成企業集團。實踐已經證明，這種以貿易為先導，以投資為後盾，取長補短，綜合運籌的經營策略是地方外貿成功的重要原因之一。

4. 拾遺補缺，小商品做大生意。由於政策上的原因，絕大多數地方外貿企業只能經營三類出口商品，即所謂“殘羹剩飯”。但他們並不因此怨天尤人，或與專業公司爭生意。相反，他們發揮“船小好掉頭”的優勢，滿腔熱情當好配角，積極開發新、小出口商品。如特貿提出“人無我有，人少我多，人退我進，人進我轉”的經營策略就是很好的說明。十年來，地方外貿共開發了數百種新、小出口商品，有些小商品的年創匯額已達幾百萬美元。

過去十年，廈門地方外貿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對比專業公司，面對競爭激烈的國際市場，地方外貿仍有許多不足之處。主要是出口生產基地相對薄弱，缺少拳頭出口商品，形不成明顯優勢，從長遠看，出口後勁不足；出口市場過於集中，遠洋貿易渠道有待於繼續開拓，企業管理水平也有待於進一步提高。因此，地方外貿企業，仍須“夾着尾巴”，卧薪嘗膽，埋頭苦幹，爭取在未來的十年中，為發展廈門特區外向型經濟做出更大貢獻。

我相信，雖不很成熟但充滿生機與活力的地方外貿企業在未來十年中，一定能取得比前十年更大的成就。





目 錄

對外經濟貿易部部長李嵐清題詞·····	1
構築外向型經濟格局的歷程(代序)·····	江平 2
貫徹促進為主方針，大力支持特區的建設和發展·····	泰惠中 4
從“游擊隊”到“主力軍”	
——廈門地方外貿企業在特區建設中崛起·····	蘇水利 6
廈門特區對外經貿發展概述·····	9
特區對外貿易，引進外資發展圖表·····	23
台商評廈門投資環境·····	蔡國烟 25
對外經貿企業的回顧與展望·····	26
一九九〇年廈門市成績優異的外貿企業名錄·····	48
廈門市外商投資技術先進型生產出口型企業名錄·····	54
企業介紹·····	59



廈門特區對外經貿發展概述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於一九八〇年十月批准設立廈門經濟特區，翌年十月，廈門特區在湖里工業區正式動工興建。

國家興建經濟特區的主要目的是擴大對外經貿合作與技術交流，為“四化”建設服務。十年來，廈門特區認真貫徹黨中央、國務院關於建設經濟特區的方針和政策，努力改善投資環境，積極吸引外商投資，擴大對外貿易和技術交流，使廈門這個傳統的對外通商口岸重新煥發青春。

一、廈門概況

廈門市處在福建省的東南部，由廈門本島、鼓浪嶼和內陸九龍江北岸的沿海部分組成，行政區劃為六區一縣，總面積為一千五百一十六平方公里，一九九〇年末人口為一百一十一萬人。其中廈門本島一百二十七平方公里，鼓浪嶼面積一點七四平方公里。一九五六年十月在高崎、集美海峽之間建成的長堤使廈門與大陸連接起來。

廈門又稱“鷺島”，傳說古代常有成羣的白鷺棲息，又因島形如一只飛翔的白鷺而得名。新石器時代就有閩越族人在島上生活。有文字記載的廈門歷史，始於唐代。八世紀中葉，先後有人由內地遷至廈門島進行開發，因在島上發現奇大的稻穗，又稱廈門島為“嘉禾”嶼，行政上先後隸屬於泉州南安縣、同安縣管轄。元代，蒙古貴族在島上設“千戶所”，是個兼有軍政職能的機構。明初在島上建城，命為“廈門城”，廈門的名字開始出現於史籍文獻。明末清初，廈門成為鄭成功“抗清復明”的根據地，改名為“思明州”。一六二二年，鄭成功率師從廈門出發，驅逐了荷蘭侵略者，收復了台灣。清朝康熙年間，福建水師提督衙門移駐廈門，並在廈門設立“台厦兵備道”，兼轄台灣。雍正年間，又改置“興泉永兵備”管轄二府一州，廈門從此成為福建省的政治、軍事、經濟、文化重鎮。辛亥革命後，廈門先後成立思明縣、思明州。一九三五年四月一日，成立廈門市政府。一九四九年十月十七日，中國人民解放軍渡海解放廈門島，成立了廈門市人民政府。

廈門歷來是我國東南沿海的重要門戶和對外貿易的主要口岸。廈門港是個天然良港，位於九龍江入海口，居於東海與南海交接水域，扼海上交通航道要衝，港灣長達二十四公里，周圍小島

星羅棋布，形成一圍自然的防波屏障。港區水域闊，終年不凍，浪小少淤，水深多在十米以上，五萬噸輪隨時出入，十萬噸輪也可以隨潮出入。廈門港口的發展對廈門城市的形成和經濟社會的發展具有重要的影響。

廈門是座風光優美的海港風景旅游城市。它地處亞熱帶，屬亞熱帶海洋性季風氣候，年平均氣溫為20.8℃，極端最高溫38.4℃，極端最低溫2℃，年平均降雨量一千一百毫米，以旖旎秀美的海港風光，宜人的南亞熱帶氣候，獨具一格的歷史文化，以及花木、岩洞、建築、古迹、民俗等吸引了絡繹不絕的海內外游客。因此，旅遊業在廈門經濟中佔有重要地位，特別是作為華僑出入祖國的主要港口，發展國際旅游有較大的潛力。

廈門是我國著名的僑鄉，是福建華僑出入祖國最主要的港口。十六世紀中葉就有一些廈門商人定居在東南亞及日本的一些地區。鴉片戰爭以後，從廈門啟程的華工、華僑迅速增加。目前廈門市有僑眷三十五萬多人，在海外的廈門籍華僑、華人有三十多萬人。廈門的華僑具有愛國愛鄉的傳統，幾個世紀來華僑和僑資在廈門經濟社會發展中所起的作用日益顯著。特別是近代以來，華僑大量投資於城市建設、金融業、工業和商業，推動了城市的形成和發展。

廈門與台灣省一水之隔，與金門最近距離僅有一千多米。明朝中葉，已有不少閩南人從廈門飄洋過海到台灣謀生。幾個世紀以來，閩南人絡繹不絕地從廈門前往台灣，與高山族人共同開發寶島。目前，台灣省人口百分之七十祖籍在閩南，兩地人民語言相通，習俗相同，血肉相親，交往中倍感親切。

廈門擁有比較發達的教育和科研基礎。在教育方面，全市有廈門大學、水產學院等八所全日



制高等學校和化工、輕工、商業、水產、師範等七所中等專業學校，其中有的學校校友遍布海內外，享有盛譽。比較發達的教育體系使廈門人有較高的文化素質，文化程度高於全國平均水平，在歷屆全國高考中，廈門市考生升學率多次位列前茅，並湧現出學有專長一批專家、學者。在科研方面廈門有經濟、水產、海洋、亞熱帶植物、工程、電子等多所研究機構，各類科技人員四萬五千多人，具有較好的基礎。

二、經濟特區的創立

十一屆三中全會後，我國實行了改革開放政策。由鄧小平同志親自提議創辦的經濟特區，是改革開放的一個重要方面。一九七九年，中央決定對廣東、福建兩省實行特殊政策和靈活措施，其中一個重要內容就是設立深圳、廈門、珠海、汕頭四個經濟特區。中央決定興辦廈門經濟特區，是充分發揮廈門的綜合優勢，振興我國東南地區經濟和促進台灣回歸祖國的重要戰略佈置，具有重要的政治和經濟意義。

一九七九年下半年到一九八一年十月廈門特區正式動工的二年多時間，是廈門特區的創辦時期。在這個時期內，福建省、廈門市按照中央部署，做出了在廈門湖里設立經濟特區的決策，並圍繞着特區的建立從思想、組織、規劃、物質等方面做了全面的充分的準備。以一九八〇年十月國務院正式批准設立廈門經濟特區為標誌，創辦過程可分為醞釀和籌建兩個階段。

（一）、醞釀階段

這個階段主要解決了特區選址和區域範圍的統一認識問題，制訂出實施方案並得到中央批准，使廈門特區踏上了建設起點。

一九七九年五月，中央決定設立特區，並明確指出深圳和珠海先行建設，廈門和汕頭則進行籌備和規劃。在廈門特區的規劃過程當中，福建省對特區選址意見有分歧。有人主張設在廈門，也有人主張設在福州市郊閩江口的琅玕島。經過反方面認識逐步趨同於在廈門興辦。一九七九年下半年谷牧副總理帶中央工作組來福建進行調查

考察後，在與福建省共同向中央提交的《關於利用僑資、外資，發展對外貿易，加速福建社會主義建設的請示報告》中，明確提出在廈門島西北部湖里地區設立特區。一九八〇年四月福建省向中央、國務院提出了《關於建設廈門經濟特區的報告》。

與此同時，廈門市也為爭取特區的建立進行了積極的準備工作。

（1）積極開展“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的討論，平反冤假錯案，落實各項政策，清退華僑房屋，為特區的建立和改革開放掃除障礙。

（2）在鼓浪嶼召開了市委全委擴大會議，就中央興辦廈門特區和對外開放的重大意義，以及廈門市如何適應新形勢發展進行了廣泛而又充分的討論，在黨內為特區的建立統一了認識，打下了思想基礎，並開始在全市進行建立特區的輿論宣傳。

（3）特區選址提出兩個方案，一是設在島外，選在杏林的馬鑾地區；二是設在島內，主要考慮湖里地區。兩個方案各有優勢。馬鑾地區地勢平坦，人口少，海岸長，具有建港的優良條件，發展前景廣闊，但基礎設施和生活設施要全部新建，投資大耗時長，根據當時省、市的財力很難實現。湖里範圍比較小，多為坡地，佔良田少，拆遷量也不大，重要的是距市區僅有五公里，背靠福廈公路，前依東渡深水碼頭，可以充分依托老市區和現有的基礎設施，投資少，起步快，管理也比較方便。經過省、市的幾番斟酌，並征求中央有關部門的意見後，決定在湖里劃出二點五平方公里作為特區範圍，興辦出口加工區，並在湖里西南部劃出四點五平方公里做為生活配套區。工業區分期開發，首期開發1.1平方公里。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八日，福建省政府在省長辦公會議上研究了特區的區址，批准了這個方案，並確定委托北京鋼鐵規劃設計總院為總體設計單位。一九八〇年十月七日，國務院在《對福建省關於建設廈門經濟特區的批復》中，正式批准在廈門湖里地區劃出二點五平方公里設立經濟特區。

（二）、籌建階段

國務院批准後，廈門特區的創辦工作由醞釀階段轉入實際籌建階段。籌建工作主要在以下幾方面展開：



(1)組建機構。一九八〇年十一月，省委、省政府正式組建廈門經濟特區管理委員會和中共管委會黨組。管委會為省政府直接領導下和廈門市政府平行的管理機構，下設四處一室，即人勞處、工程處、財務處、工商處和辦公室。管委會被賦予較大的權限，具有精幹、高效的特點。一九八四年以前，廈門市對外經貿方面的一些工作是依托管委會進行的，如外商投資在老市區的項目，經管委會批准給予享受特區優惠等。隨着特區建設的發展，管委會機構也陸續發生了一些變化。

(2)完成兩個規劃。一是由北京鋼鐵設計總院負責湖里工業區總體規劃，二是全市範圍內的配套工程，包括機場、碼頭、自來水、道路等的綜合規劃。兩個規劃先後經省長辦公會議批准實施。

(3)組織和參加國內外考察。一是參加由江澤民同志率領的世界出口加工區考察組對泰國、馬來西亞、墨西哥等國家的幾個出口加工區進行考察；二是由市政府組成了赴新加坡的投資環境和城市建設考察團；三是接受香港福建同鄉會的邀請，管委會組團到香港聽取各方面對廈門特區建設的建議和意見；四是對深圳等先行一步的特區進行考察。這幾次的考察對特區確定以工業為主的指導思想，重視基礎設施建設、制訂引進外資政策和措施，以及培養人才方面起了一定的啓示作用。

(4)組織項目實施。總體規劃完成後，開始進行籌集資金和施工準備。廈門特區建設啓動資金主要來自二個方面，一是福建省給的三千萬元的低息貸款，以及道路、自來水擴容、旅游碼頭等八個配套項目的建設撥款三千萬元；二是由國家人民銀行總行撥給的開發性低息貸款五千萬元。為了抓緊工程項目建設，特區管委會組建特區工程建設公司，集中力量抓湖里工業區的五通一平；同時，市政府也抓緊全市範圍的配套工程建設。

(5)引進外資的準備。一是政策條例，管委會組織制訂了外商投資項目的審批程序、外商使用基礎設施的收費標準和用人、工資方面的有關規定。二是從廈門的實際需要出發，制訂了包括輕工、電子、精細化工、新型建材、食品等五個行業為主引進的項目表，並進行了招商宣傳。三

是組建對外經貿機構，成立了幾家公司，特區建設發展公司負責特區的招商工作，國際貿易信托公司負責特區的對外貿易；成立興廈公司做為管委會駐香港的機構等等。同時，還進行了培養和引進人才工作。

廈門特區在籌建過程中，逐步形成了兩個重要的指導思想，對特區的建設和以後的發展都起了重要的作用。首先，確立了廈門特區的發展方向應以外向型工業為主，因此，建設從興辦湖里出口加工區起步，引進外資從制訂工業項目表入手。其次，特區工作並沒有局限於二點五平方公里的範圍，而是從全市角度進行綜合考慮。

隨着各項工作的落實和展開，廈門特區的建設條件已經成熟。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五日，廈門經濟特區湖里工業區正式動工。廈門特區進入了新的歷史時期。

三、特區建設推動對外經濟的迅速發展

廈門特區從湖里工業區的開始動工，至今已走過十年的建設歷程。十年來，廈門特區堅決貫徹黨的改革開放的方針、政策，比較靈活運用經濟特區的優惠政策和靈活措施，從實際出發，走出一條具有自己特色的發展路子，推動我市對外經濟貿易合作的蓬勃發展。十年的建設發展大致可以分為三個階段：

(一)、初創起步階段

這個階段的時間從一九八一年十月到一九八三年底。在這個時期內，廈門特區在開發湖里出口加工區的同時，在全市範圍裏進行了卓有成效的基礎設施建設，培養大批人才，為特區的發展打下比較扎實的基礎。

特區建設的起步是艱難的。廈門做為海島，資源缺乏，人才不足，特別是做為“海防城市”，交通、通訊手段落後，水、電供應緊張，做為旅游城市，全市沒有一家象樣的賓館，處於“電燈不明，電話不靈，馬路不平，自來水經常停”的狀況，不能適應當代對外經貿交流活動的要求。因此，對外開放首先要解決基礎設施問題，為外商投資創造物質條件。在這個階段，廈門特區主要指導思想不是急於招商，而是先集中力量打好



基礎，重點是基礎設施建設，為特區的下一步發展創造條件。應該說這個階段的工作取得了顯著的成就，雖然建設起步略遲於其它特區，但首先在幾個特區中建成了國際機場、深水碼頭、程控電話和微波通訊，發展了職業教育，成片地開發了湖里工業區。這些設施和措施不僅奠定了廈門特區的建設規模和基礎，時至今日仍然發揮着重要作用。可以說，如果沒有這個階段內進行的打基礎工作，今日的廈門特區將不會有如此的規模和繁榮。這個階段打基礎工作主要集中於以下幾個方面

(1)建設湖里工業區一期工程。包括1.1平方公里的出口加工區和相應的配套設施。到一九八三年底，共完成工程投資五千多萬元，基本完成第一期工程的“五通一平”，共平整土地一百萬平方米，以工業廠房為主的建築面積開工十一萬平方米，建成了兩座廠房、總變電站、綜合大樓和印華地磚廠，同時建成區內七條道路和地下管綫工程。

(2)建設廈門國際機場。廈門建設機場問題在決定興辦特區的不久就被列上議事日程。一九八一年，廈門機場建設被列為科威特阿拉伯基金會向我國第一批優惠貸款的五個項目之首，貸款規模為六百萬第納爾(約折合美金2000萬美元)。一九八二年一月動工，一年八個月完工，一九八三年十月正式通航，創造了國內機場建設史上的高速度。一九八四年，在國家民航總局的支持下，成立了廈門航空公司，這是全國首家的地方航空公司。

(3)建成東渡港一期工程。這項工程投資一億六千五百萬元，包括四個一至五萬噸級的深水泊位，屬於全國港口十個重點工程之一，設計能力為二百六十萬噸，一九七六年開始動工。特區成立後，加快了工程進度，一九八三年全部建成，成為配套設施比較齊全，現代化水平較高的一個港區，使廈門港年吞吐量提高了一倍多，可以停泊遠洋巨輪，使廈門港口遠洋運輸進入了新的發展時期。

(4)引進廈門程控電話。項目總投資二千萬元，引進日本富士公司的設備，第一期引進一萬門。一九八四年到貨安裝，一九八五年一月建成，同時引進和開通的還有九百六十路微波通訊，使廈門特區通訊達到國際先進水平。

(5)引進外資開始起步。由於當時條件尚未完全具備，客商雖然表現出投資興趣，但看的多，談的多，簽約的少。到一九八三年底，特區批准外商投資企業合同二十四家，合同投資近一億美元，其中客商投資約四千萬美元。由於當時的條件限制，這些項目在籌備進程中都遇到了程度不同的困難，如新加坡華人陳應登先生投資的廈門首家外商獨資企業——印華地磚廠的籌建，設備運抵港口，沒有運輸機械，只能由人工幾公里外用圓木滾到工地；外國專家來安裝設備，缺乏相應的生活和工作條件等。雖然這一時期外商投資項目規模比較小，經營期較短，帶有投石問路的性質，但絕大多數是生產性項目，而且這時期簽下的厦華電子有限公司、卷煙加工、廈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等項目，都逐步發展成為廈門特區具有較強經濟實力的大中型企業。特別是印華地磚廠的建成開工，引起了積極的反響。

(6)地方外貿企業的建立。特區創辦前，廈門口岸的對外貿易由國家外貿專業公司統一經營，只經營出口，不經營進口。特區建設後，由於建設任務繁重，急需進口大量的技術和裝備。因此，特區管委會開始設立了一些經貿企業，發展地方經貿。這些企業都有一定的分工，在專業外貿公司的支持下，一方面引進國外的技術、裝備，進口滿足外商日常生活和特區市場需要的物資用品為主的貿易業務。另一方面，承擔引進外資的任務，同時，兼營來料加工和易貨貿易，組織地方產品的出口。隨着特區建設的逐步展開，地方外貿終於從無到有，逐步發展。一九八一年到一九八三年的三年間，地方外貿進出口總額5040萬美元，其中出口2219萬美元，進口2811萬美元，分別佔口岸進出口總額的11.5%、5.5%和76%。

(7)旅遊業出現了好勢頭。涉外旅遊在這個時期也有較大的發展。為了適應特區的興辦和對外開放後旅遊業出現的新的局面，也為外商創造一個較為配套的生活環境，陸續改造了鷺江賓館、華僑旅行社、廈門賓館等一批賓館，四星級的悅華酒店開始動工，同時還新辦了一批酒家、餐館，推動了旅遊業的發展，一九八三年全市接待的外國人、海外華僑達四萬多人，比一九八〇年增長一點七倍。

(8)發展職業教育，培養各方面人才。特區



創辦後，注意發揮廈門教育優勢，按特區建設發展的要求有計劃地發展職業教育。一是委托廈門大學開設了外語、國際會計兩個班，培訓了大專專業人才三百三十名；二是在黨校開辦外經幹部培訓班，抽調黨政幹部進行對外開放的思想教育和經貿業務教育，先後培訓了五百多名；三是在原來市裏興辦的工業、財會等七個大專班的基礎上，用地方財力自辦“鷺江職業大學”，實行“自費走讀，不包分配，專業按特區需要設置”；四是開始在中學設立職業班，首先是在五中等學校試點，以後在市區中學各設一個職業班，又逐漸將幾所中學改成職業中學。同時還到北京、上海等地招聘數百名的專業技術幹部。

(9) 制定經濟法規，增強開放意識。在抓基礎設施的同時，開始組織特區涉外法規的制訂工作，完成企業登記、土地使用、勞動管理等單項法規並經福建省人大常委會通過頒布實施。廣泛進行了改革開放的教育和宣傳，使全市人民認識到創辦特區的必要性和重大意義，形成關心特區建設，支持特區建設，參與特區建設的熱潮。

總之，這一時期的工作是卓有成效的，特別是在全市範圍內進行的基礎設施建設，不僅為特區後來的發展打下初步的基礎，而且開闢了廈門發展的思路，感到特區現有的範圍太小，特別是特區依托的老市區不在特區範圍內，有些客商在老市區投資改造老企業或發展旅遊業，雖然管委會給予特批准，予享受特區待遇，但帶來很多政策和管理上的問題。如能將特區範圍擴大到全島，一是有利於廈門的綜合優勢能得到充分的發揮，朝綜合性外向型的方向發展；二是有利於加強海峽兩岸的接觸，吸引台商來投資；三是有利於加快廈門本身的發展。根據上述思路，廈門開始了擴大特區的論證工作。

(二)、形成基本格局階段

這階段時間從一九八四年到一九八七年底。在這個階段內廈門特區範圍從湖里二點五平方公里擴大到全島(含鼓浪嶼131平方公里)，出現了全市辦特區的新局面，加快了特區的建設進程，基本形成了以工業為主的發展格局。

一九八四年二月七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顧委主任鄧小平同志和王震同志來廈門視察工作。在廈期間，鄧小平同志聽取了省市負責人的匯報。廈門特區在匯報中提出了要求實行更

加開放的政策，把特區範圍擴大到全島(含鼓浪嶼)，並逐步實行自由港的某些政策的要求。鄧小平同志在廈門期間親自題詞：“把廈門經濟特區辦得更快些更好些”。不久，中共中央、國務院在召開的“沿海部份城市座談會”上，宣布廈門特區範圍擴大到全島，並實行自由港的某些政策，並指出這是為了發展我國東南部經濟，特別是加強對台工作，促進祖國統一大業，而作出的重要部署。在省裏的領導下，廈門制訂了擴大特區的實施方案，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國務院在《關於廈門經濟特區實施方案的批復》中，批准了這個方案，並要求廈門特區“應當建設成為以工業為主，兼營旅遊、商業、房地產業的綜合性、外向型的經濟特區”。鄧小平同志的這次來廈視察工作，標誌着廈門特區由初創起步走向新的發展階段。

廈門特區範圍擴大到全島和小平同志的題詞，提高了廈門特區在我國對外開放格局的地位和影響，在特區內外引起了強烈的反響，極大地調動了廈門人民加快特區建設的熱情和積極性，也增強了外商投資的信心。隨着投資環境不斷完善，一九八四年出現了第一次外商投資高潮，當年批准的簽約合同，投資總額和外商投資額均相當於前三年總和的三倍多，特區的建設和改革開放都出現了新的發展局面。在這樣的形勢下，廈門特區貫徹中央精神和國務院兩次特區工作會議精神的工作重點主要是：

(1) 將全市工作轉到辦特區的軌道上來。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先後召開了幾次重要的會議，分別做出了關於更快更好地建設廈門經濟特區的決議，向全市人民發出“為更快更好地建設廈門特區而奮鬥”，“全面開創特區建設新局面”的號召，一是認真學習和宣傳鄧小平同志題詞和中央擴大特區範圍的重要的戰略意義，使全市出現了加快特區建設和發展的高潮；二是明確廈門特區發展方向應是建設以工業為主綜合性外向型的經濟特區，加快全市基礎設施和旅遊設施的建設；三是運用特區擴大的優勢，積極引進外資和技術設備，加快企業技術改造；四是增強改革意識，按特區發展要求全面改革舊的管理體制；五是加強精神文明建設，大力發展科教文化事業。同時，省委還根據特區擴大後的實際情況，將特區管委會和黨組分別與廈門市委、市政府合並。



(2) 加快老企業技術改造。一九八四年到一九八七年的四年累計投資五億元，是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三年前四年投資的四點二倍。技改重點以引進國外的先進設備和技術為主，四年共引進國外各種先進技術裝備二千多套，改造了二百四十多家老企業。技改中注意做到四個結合：一是與工業結構調整相結合，即以名優產品為龍頭，以骨幹企業為主體進行系列改造和配套，逐步形成了以電子、紡織、機械、輕工、化工、建材六大支柱行業結構。二是與引進外資相結合，每年均對外公布需要改造的老企業目錄，鼓勵外商以合資、合作、摻股、承包、租賃和“三來一補”等形式參與改造，到一九八七年底，全市已有二十多家老企業嫁接外資，使老企業的技術水平在短期裏有較大的提高，產品不斷打入國際市場。三是與體制改革相結合，一方面松綁放權，推行廠長（經理）負責制，吸收三資企業合理的管理辦法，減少行政干預，使企業逐步成為自主經營、自負盈虧的法人，企業的管理水平和經營能力都有很大的提高。四是與提高職工的素質相結合，企業普遍加強崗位技術教育和文化培訓，在職職工參加各種文化、技術培訓的在70%以上，新進廠工人主要來自職業技術學校。通過技術改造使國營、集體老企業的實力和能力明顯增強，繼續在特區建設中發揮了重要作用。

(3) 認真改善“軟”環境。一九八六年國務院頒布關於鼓勵外商投資的二十二條規定後，針對當時引進外資存在的一些問題，廈門特區把改善投資環境的工作重點轉到“軟”件上來，制訂並公布了《廈門經濟特區關於改善外商投資環境的規定》，重點是改善管理，簡化手續，提高效率，設置了外商投資企業管理局，建立“六委一局”聯合辦公的“一個窗口對外”辦事制度；搞好綜合服務，成立了外商投資服務公司，物質供應公司等一批服務機構，幫助外商投資企業解決從投資諮詢到建設投產後的問題；開辦外匯調劑市場，允許三資企業和國內企業之間相互調劑，匯率浮動；協助解決外資投資企業的資金周轉問題；清理亂收費，撤銷和降低了十多種不合理的收費和收費標準；允許企業自主招聘各類人才和使用工人等。同時，先後組織兩次全市投資環境大檢查，由分管副市長帶隊到籌建或投產的外商投資企業逐家走訪現場辦公，協助解決問題。經過努

力，這一時期廈門特區的“軟”環境有了很大的改善，逐步形成了“高效率、高素質、低費用”為特色的“軟件”。

(4) 調整投資結構，加快基礎設施建設。由於外商投資的發展，客觀上要求加快特區的基礎設施建設，一九八四年特區基建投資實際完成額比一九八三年增長了一點二倍。一九八五年我國經濟調整，壓縮基建，廈門特區雖然投資規模不大，但也按中央要求壓縮了一批非生產性項目，集中力量加快基礎設施和重點生產性項目的建設。一九八七年生產性比重佔當年投資完成總額的77.5%，比一九八四年提高十多個百分點。在此期間，基礎設施建設速度明顯加快，一批重要項目先後建成。湖里工業區在完成“五通一平”的基礎上；建成了四十萬平方米的通用廠房，成為外商投資的聚集地，廈華、印華等重點外商投資工業企業大都設在該區。同時在這時期還有彩色感光、華輪紡織、滌綸切片等一批新的工業項目和重點技改項目陸續建成投產。

(5) 加強投資引導。根據中央關於把廈門特區辦成以工業為主，兼營商業、旅遊、房地產業的綜合性外向型經濟特區的要求，總結以往的引進情況，明確提出引進的重點是生產型、產品出口型和技術先進型即“三型”企業，使引進能和國家需要及廈門的發展緊密地結合起來，並對“三型”企業給予較多的扶持和優惠。在一九八六年和一九八七年引進項目中，生產型項目佔80%以上，產品平均出口達83.7%，引進技術水平也有較大提高。這個時期，廈門特區每年平均有四十五家外資企業建成投產，特別是廈華、廈新、宏泰等項目陸續引進、投產，促進了產業結構的調整，增強了外向型經濟實力。三資企業產品逐步打入國際市場，開始在特區經濟中發揮積極作用。一九八七年三資企業工業產值比一九八三年增長六十九倍，佔全市工業生產值的比重由1.2%提高到29.6%。隨著投資環境的改善，企業經營效益提高，外商投資信心增強，累計已有二十多家企業增資二千多萬美元擴大生產規模。

(6) 改革外貿管理體制，特區地方外貿蓬勃發展。根據中央對特區外貿體制改革的要求，廈門特區對特區外貿體制進行了比較大的改革，使特區外貿呈現出蓬勃發展的勢頭。主要措施：一是根據需要和條件，逐年批准了一批進出結合、



工貿結合的地方外貿企業。同時，一批有出口能力的工業骨幹企業也被批准直接參與國際市場競爭。此外，還有一些做為內地設在特區“窗口”的內聯企業也被賦予進出口權。到一九八七年底，全市擁有進出口貿易經營權的企業發展到200余家，開始形成了多層次、多渠道，充分發揮各自優勢的外貿新格局。二是改革“大鍋飯”經營體制，形成“自主經營、自負盈虧”的新機制。一九八四年以後，特區外貿體制開始由對外貿易統一成交易轉變為管理和經營分開，朝着工貿結合、技貿結合、進出口結合，推行代理制的方向發展。大多數地方外貿企業是在新體制下應運而生的，因此，沒有依靠國家投資和財政補貼，一開始即自負盈虧、自主經營，靠時代使命感和拼搏精神，靠創新企業的分配制度和用工制度，使企業充滿生機活力。它們率先探索多種經營，綜合運籌發展外貿的新路子，重點開發新、小商品出口，在國家計劃外出口“拾遺補缺”，在國內外市場中尋找“空檔”，在夾縫中求發展。這樣比較靈活，小商品也做了大生意。同時，外貿專業公司也在市場、人才、信息方面給予積極的扶持。因此，地方外貿企業不僅數量增加，而且業務發展很快。從一九八四年到一九八七年的四年間，廈門口岸進出口貿易額由4.4億美元增加到14.4億美元。其中地方外貿公司達5.5億美元，比前三年增長近10倍，其中出口1.38億美元，進口4.13億美元，分別增長5倍多和14倍，佔口岸的比重也提高到19%和59%，開始成為特區外貿的生力軍。在此期間，建發、國貿、特貿、外貿集團、信達、中貿等企業先後被經貿部批准為有經營省內外進出口業務和異地報關權的全國性地方外貿企業，友利公司（前身為豐順公司）被批准為專營對台進出口業務的公司。為特區地方外貿進一步發展創造了更為有利的條件。

(7)體制改革蓬勃發展。隨着特區建設和開放的不斷擴大，這時期廈門特區的體制改革也在企業、外貿、商業、用工、金融、物資和農村等領域全面展開，並取得了一定成果。金融體制改革在對專業銀行實行企業化管理的同時，建立同行業拆借的短期融資市場，向社會發行債券，成立了外匯調劑交易所，實行供需見面，匯率隨行就市，同時還批准一批外資銀行來廈設立分行，成立了全國第一家中外合資銀行——廈門國際銀

行。商業體制改革在改革舊的經營管理體制的同時，重點對小型商業企業實行“改轉租”，搞活了全市的商貿體制。用工制度廢除了“固定工”制度，在全市統一實行合同工制等等。同時，教育、科技等其它方面的改革也不斷深化，推動了特區建設和外向型經濟的發展。

在這個時期，福建省委、省政府也加強了對廈門特區的領導和支持，多次專題研究加快廈門特區的建設來帶動全省改革開放的發展，落實特區的各項優惠政策和權限，從資金、施工力量上支持特區基礎設施如機場、程控電話等項目建設，推動了廈門特區建設的發展。

經過三年多的奮力爬坡，廈門經濟特區在抓生產、上水平、求效益中不斷呈現上升勢頭。與一九八三年相比，一九八七年工業總產值增長一點七倍，外貿出口增長二倍，引進外資也比一九八六年增長47%，成為自特區創辦以來經濟效益最好，發展速度最快的一年。這一時期的努力奠定了廈門經濟特區以工業為主的基本發展格局。

(三)、轉上外向型經濟發展軌道階段

這階段時間從一九八八年至今，主要特點是台商投資活躍，帶動廈門特區外向型經濟的迅速發展。

一九八九年以來，台灣海峽兩岸關係逐步發生了重大的變化，給廈門特區帶來了發展機遇：一是兩岸由對峙逐步走向緩和，以探親、旅遊、商貿為主的各種民間交往迅速發展，擴大交流已成為兩岸人民共同的呼聲，形成一股不可阻擋的歷史潮流，而廈門由於人文、地理方面的優勢，勢必成為兩岸對接交流的地帶。二是由於台幣迅速升值，外匯積累過多，勞力不足，費用上升等原因，台灣也急於進行產業結構的調整，大規模向外投資，來大陸投資台商逐漸增加。三是廈門經過幾年建設，特區投資環境逐步完善，對台商投資有一定的吸引力。四是先期來廈門投資的台商大都取得成功，一九八六年以來，陸續有一些台商通過第三國或地區來廈門投資，雖然規模不大，但企業以生產性、出口型的獨資企業為主，以技術密集和勞力密集相結合為主，取得較好的經營效益，如一家硅導電橡膠生產企業，產品全部出口，三年時間資產便由二十五萬美元發展到三百萬美元。這些企業起到先行者作用，增強了



後來者的信心。五是廈門特區從一九八七年底開始，加強了對台工作，成立了市對台工作領導小組，將台資做為引進工作的重點來抓，一九八八年又提出了“以港引台，以僑引台，以台引台”的引進策略，即重視中介地區作用，通過香港吸引台資，先後在香港召開了幾次投資洽談會，許多台商專程趕來參加，簽定了一批合同；重視發揮華僑的作用，以僑資帶動台資；重視辦好已有的台商投資企業，以成功的典型來吸引台資。不少台商經到台資企業了解情況後打消了來廈門投資疑慮。經過不斷努力，一九八八年廈門接待台胞二萬多次，是上年的二十多倍，批准的台商投資項目和台商投資額佔當年批准外資合同和投資額的一半以上和90%，居當年來廈投資的首位，開始形成了以台商投資為主的勢頭更猛的第二次外商投資高潮。一九八九年，台商投資勢頭更旺，廈門出現了賓館爆滿，有關部門接應不暇的局面，被外電稱為“刮台風”。同年五月，國務院批准廈門特區及廈門市轄的杏林、海滄地區為台商投資區，客商在區內投資，可以享受現行特區政策，在海峽對岸產生了積極的影響。一九八九年九月，福建省在廈門召開的投資貿易洽談會，到會台商近千人，其規模和簽約合同、金額均創歷史最高水平。當年全國其它地區引進外資普遍受到影響，但廈門特區批准項目和實際利用外資都是特區成立以來最多的一年，其中台商投資的項目和投資金額分別佔63.7%和78%。

台商投資區設立後，為了適應外商的發展需要，廈門特區迅速把特區工作延伸到杏林、海滄地區，加快了建設和開放的步伐：

(1) 加強基礎設施建設。由於台商投資發展迅速，原有的基礎設施不能適應新的需要。一九八八年以來，廈門特區在治理整頓中壓縮了一批基建項目，集中力量保證了交通、能源、通訊、工業小區等重點基礎設施項目，對東渡一期繼續進行了完善，開始建設東渡二期四個一點五至四萬噸級的深水泊位，並建成了劉五店等一批中小碼頭，成立了中外合資的同益碼頭和裝卸公司；建成了高崎到集美的廈門跨海大橋，全橋總投資一點二億元，總長度六點六公里，是我國目前最長的跨海大橋；擴建了機場候機樓，實行國內外的旅客分流；程控電話由一萬門擴容到近四萬

門，開通了傳呼業務和移動通訊；建成了城市管道煤氣工程，修建了第二條進島跨海電纜，籌建六十萬千瓦火電站，自來水日供量也增加了近一倍；湖里工業區又建成了二十多萬平方米通用廠房，並開始第二、三期工程的建設，與國家科委合作的高科技工業區也正式動工，上述措施初步緩解了基礎設施緊張狀況。

(2) 籌備和啓動海滄、杏林台商投資區的建設。成立了海滄台商投資區管理委員會，由鄭爾均市長任管委會主任，並對台商投資區的引進布局作了適當分工，海滄台商投資區道路建設和生活區的平整全面展開。杏林投資區也全面建設杏西工業小區，並成為台商投資的新熱點。一九九〇年底，杏林已簽約合同、意向書近五十份，合同總投資達三億多美元，已有一批大中型的橡膠、服裝、電子等項目動工建設。

(3) 進一步加強投資引導。根據國家產業政策和治理整頓的要求，結合廈門的發展規劃，提出了“三個堅持、三個鼓勵”，即堅持興辦“三型”項目為主，力爭在技術層次、產品出口和經濟效益方面再上新台階；堅持大中小項目並舉，爭取大項目的投資；堅持以利用外資為主，歡迎外商興辦獨資企業和提高投資比例；鼓勵外商興辦大型原料工業，以此帶動經濟結構調整；鼓勵外商投資改造老企業；鼓勵外資參與基礎設施建設。

(4) 在注重引進台資的同時，也繼續重視引進港、僑、外商的投資，提出以台促僑、以台促港、以台促外的策略。

上述工作推動了外商投資熱潮的持續發展。一九九〇年，批准外商投資項目二百六十二項，比上年增長16.4%，其中台商投資項目比重達70.6%，比上年提高八個百分點，投產開業一百五十家，是特區成立以來批准外商投資項目和投產開業企業最多的一年。

這個時期廈門特區引進外資的最主要成效是台商成為重要的投資者。到一九九〇年底，全市共批准台資項目四百一十項，合同投資總額十點七億美元，其中台商投資九點九億美元，分別佔全市三資企業累計批准總數的百分之四十一點八、百分之三十六點六和百分之四十六點六。台商在廈投資的主要特點：一是來廈人數激增，由過去分散零星發展成為按行業成批組團來，台灣《天下》雜誌排名的台灣前五百家大企業中，已有